

遂溪县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遂溪县城 2026 年下半年市政零星维修抢修工程 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遂溪县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遂溪县遂城街道中山路 189 号 联系电话：7762075 联系人：陈浩天
3	中介服务名称	遂溪县城 2026 年下半年市政零星维修抢修工程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 资质要求	1. 服务中介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企业。 2. 服务中介机构须取得相应的工程资质证书。 3.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对遂溪县城 2026 年下半年市政零星维修抢修工程进行结算审核服务 二、服务要求 1. 受委托的供应商应当根据国、省、市等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编制预算书。 2. 服务中介机构应在服务期限内完成本项目预算编制并提交预算书给采购人，并提供以下材料： 一、资信证书副本。 二、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和身份证扫描件。 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信用 信息报告)。 四、响应报价书 五、提供简要服务方案（不超过3页）。 六、响应人如需提供除上述资料外其他资料亦可提供。 注意：1. 资料为原件扫描件，封面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封面需写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2. 请响应人将提供的所有资料汇总形成 pdf 文件形式上传，命名为项目名称+单位名称。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半年 10 个项目估算，每个项目结算审核费不超 2000 元，总结算审核费最高限价 20000 元，实际费用按完成项目结算，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完成服务，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2.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

		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